

部门和单位公开通报、重点约谈并限期整改,督促各单位按规定编制、执行好预算;组织对科技重大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积极推进重大专项资金投入与管理方式的创新,联合相关部门,共同研究探索适合于重大专项特点的、有利于科技重大专项多出成果、早出成果、多出效益的资金投入模式和管理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动重大专项又好又快实施。此外,各部门和单位应结合专项情况,加大资金管理力度。

1. 高度重视重大专项资金管理工作。重大专项资金管理是保障重大专项顺利实施的重要基础,各部门和单位应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好资金管理工作。一方面要理顺管理体制,明确职责分工,发挥财务部门和现有财务监管体系的作用,建立良好的沟通反馈机制,加强对相关项目承担单位的指导和监督。另一方面,要加强财务管理力量,实行专人负责制,切实保证资金管理责任到位。

2. 做好预算编制和执行工作,提高重大专项资金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重大专项的实施及经费

投入,应当有利于促进科技体制改革和管理机制的创新,有利于促进科技资源配置的统筹和协调,有利于促进现有科技资源的整合和共享,有利于促进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有利于促进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结合的机制,有利于促进基地、人才、项目相结合,有关部门和单位应遵循六个“有利于”的原则做好重大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特别是牵头组织单位要切实履行重大专项实施责任主体的责任,组织各项目(课题)承担单位编制预算并对报送的预算进行严格的审核,切实提高预算编制质量。项目(课题)承担单位预算的编制,应充分体现继承性和集成性原则,首先对现有相关的研究基础和研究能力,国家前期投入情况及其形成的研发基地、产业化基地、人才储备、条件装备等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分析。在此基础上,根据研究任务科学合理、实事求是地编制预算。同时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报送预算,并抓紧完成特设账户组织开设等工作,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重大专项资金及时到位。此外,按照

《暂行办法》和相关财政财务制度规定做好预算执行和财务管理工作,确保资金安全、规范和有效使用,切实提高重大专项资金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3. 创新资金投入模式与管理方式。要切实推进重大专项顺利实施,必须加强体制机制创新,努力克服传统思维和路径依赖,实现管理创新。各专项牵头组织单位应充分发挥资金管理责任主体的作用,解放思想、积极探索,主动提出符合重大专项特点的资金支持新模式,通过投入方式的改革促进科技管理工作的改进。特别是在推进后补助支持方式问题上,应发挥责任主体作用,确定后补助项目(课题),并做好有关管理工作。

4. 积极落实其他渠道资金。各部门和单位应按照《暂行办法》的规定,切实做好其他渠道资金的落实工作,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同时,结合预算管理中的问题,进一步加强与财政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暂行办法》的学习、宣传和培训,提高重大专项资金管理水平。□

PHOTO NEWS

图片新闻



李勇副部长出席亚行理事研讨会

5月2日,财政部副部长李勇出席了在乌兹别克斯坦首都塔什干召开的亚洲开发银行理事研讨会,与澳大利亚、日本、印度、意大利、韩国等国的亚行理事和副理事以及亚行行长黑田东彦,就“亚洲一体化与全球增长”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本刊通讯员 摄影报道)